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6-12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表异议声明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77,732,6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山轻机	股票代码	0008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杏平	赵大波	
办公地址	湖北省京山县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	湖北省京山县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	
传真	0724-7210972	0724-7210972	
电话	0724-7210972	0724-7210972	
电子信箱	xmsy02@163.com	zhaodabo0821@163.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于1993年成立,主业从纸制品包装机械发展到目前涵盖包装机械、汽车零部件制造、机器人行业等多元化发展的态势,从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型。

包装机械板块为纸箱、纸盒包装机械、印刷机械的制造和销售,公司是中国最大的纸箱、纸盒包装机械研发、制造和出口基地和世界年销售生产线最多的瓦楞机械设备和后续加工设备制造商。汽车零部件业务方面,公司铸造分公司主要从事铸造、机加工两个制造领域,合资设立的湖北京峻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汽车零部件加工;控股子公司武汉武耀安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主营各种汽车用安全玻璃及其总成系统,现已均为多家国际著名汽车制造商提供配套服务,产品出口欧美等地。机器人行业方面,公司于报告期内完成并购惠州三协,惠州三协专业从事自动化生产设备以及精密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多样化、智能装备工业自动化生产整体解决方案。

(二)行业发展趋势

包装机械板块:2015年,中国经济步入中高速、优结构、新动力、多挑战的新常态。经济下滑,增速减慢,致使国内本行业客户需求减少,市场竞争更趋激烈,包装机械产品价格相比往年也有下降。同时全球市场大幅波动,经济形势不明朗导致固定资产投资观望气氛浓厚,但某些国外市场如印度、伊朗等国因经济增长或制裁取消市场需求反弹等因素仍出现增长态势。

汽车零部件板块:国家推行的一系列刺激政策对2015年的车市产生了较好的影响,但宏观经济的下行压力、二手车流通政策、城市限购、3000元节能惠民补贴在2015年结束、进出口市场需求继续下降等因素,将对2016年的国内车市构成不利影响。虽然2016年仍然存在上述问题,但国家提出的供给侧改革将进一步推动汽车行业的刚性需求, 同时小排量车购置税减半以及新能源车不限购政策也将刺激消费者提前消费,2016年的车市预计将略好于2015年。

机器人业务板块:从目前的情况来看,国内的机器人行业主要呈现两大特点:一是机器人产业发展动力强劲。二是我国机器人产业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加上陆续出台的其他政策都将机器人产业提升至国家战略的高度,而这也是推动我国经济转型升级、创新发展以及实现“制造强国”的中坚力量和主要途径。机器人产业将会有一个良好的发展机遇。

(三)行业地位

公司是中国最大的纸箱、纸盒包装机械研发、制造和出口基地,是中国纸制品包装机械龙头企业,世界年销售生产线最多的瓦楞机械设备和后续加工设备制造商。本报告期,获中国质量协会和全国用户委员会联合颁发的“2015年全国实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单位”,是包装机械行业唯一获此殊荣单位。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027,125,790.68	923,081,282.02	11.27%	724,048,07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588,314.80	10,588,221.80	377.78%	10,184,40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74,065.85	-51,179,528.85		-36,447,42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612,403.11	21,695,680.46	612.64%	-36,631,448.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300.00%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03	300.00%	-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0.98%	2.49%	0.9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总资产	2,778,385,810.40	1,939,323,018.85	43.27%	1,882,623,95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56,852,829.89	1,079,796,561.18	53.44%	1,072,216,543.4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4,968,873.16	262,677,716.40	229,290,892.98	350,188,308.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17,013.30	4,496,145.18	-9,986,075.39	32,161,231.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7,822.89	-8,525,303.50	-1,952,256.87	15,786,10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3,633.69	-2,733,756.12	63,061,306.11	79,631,219.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5,5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3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5%	125,891,860	36,855,036	质押	70,355,036	
王伟	境内自然人	8.15%	38,915,436	38,915,436	质押	19,500,000	
叶兴华	境内自然人	2.85%	13,599,840	13,599,840	质押	6,900,000	
戴焕超	境内自然人	2.15%	10,281,173	10,281,173	质押	4,800,000	
冯清华	境内自然人	2.10%	10,042,076	10,042,076		10,000,000	
京山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国有法人	1.77%	8,435,858				
金学红	境内自然人	1.64%	7,842,383	7,842,383			
池泽伟	境内自然人	1.63%	7,785,000	7,785,000			
深圳市凌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7,172,911	7,172,9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国企改革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3,499,9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王伟与叶兴华为夫妻关系,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行高端精品战略、国际化战略、服务化战略,加强技术创新,加快传统制造向高端制造、智能制造转变步伐;同时实施并购和投资,切入自动化、工业视觉等机器人行业,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能力,提高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10.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11.27%;实现净利润5058.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了378%。收入和利润增长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完成了对惠州三协的并购,将其合并报表,另外控股子公司武汉武耀的净利润较同期也有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的方式完成了对惠州三协的并购,惠州三协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的发展战略确定为在稳固原有主业包装机械和汽车零部件制造的基础上,重点向机器人行业拓展。公司已于2015年8月参股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往要业务为工业视觉),通过投资加快机器人产业链的布局。

公司在三大业务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包装机械业务:一是以高端精品战略、新产品研发为核心工作,全面开展管理创新、战略任务、项目研发、产品改进等技术工作。二是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继续推行国际化战略。报告期内,公司国际贸易逆势增长,销售额创造最近几年新高,其中土耳其区域、印度区域、非洲区域和越南分公司取得良好成绩,全年完成出口近2700万美元,其中高端产品销售1600万美元,占比近60%。三是服务化创造价值,增加公司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增服务产品4个,并通过公司官微进行推广,服务产品对服务创收的推动效应逐步显现。以“互联网+”为基础,首创主动巡检,以创新服务模式聚焦客户价值,整合服务资源,区域间优势互补,积极筹建配件网上商城,全年完成配件销售收入创新高,标志着公司向综合服务供应商的转变。

汽车零部件业务:铸造方面:报告期内,在市场整体环境较严峻的局面下,公司集中资源先后开发布雷博、TRW、京西重工、大陆汽车等优质客户合计10个项目。大众MQBA、通用D2XX、长安S301、长城CHB031等项目在2015年持续完成批产上量。公司整体产品平均售价相比2014年有较大幅度提升,并实现了全年经营净现金流为正。汽车玻璃方面:武汉武耀加强管理,现场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员工流失率降低到历年最低,质量成本和设备故障率明显下降,平均人数较2014年减少164人,减幅25.9%,但劳动生产率较2014年度上升27.7%,同时产品质量合格率得到了较大提升,质量损失率由2014年度的7.1%下降到4.3%,保障了公司全年利润较快快增长。

自动化业务:报告期内,惠州三协成为京山轻机的全资子公司,惠州三协惠州三协推行项目制度管理,将项目负责人权责利统一起来,充分调动了各事业部员工的主观能动性和工作积极性。为保障企业长足发展,惠州三协加大了研发投入,2015年的研发经费超过1000万元。在大量研发资金及人力投入下,成功研发出饶砖分拣联合包装机及槟榔全自动生产线自动化等产品,实现销售的大类从较为单一的电池封装线拓展到FPC贴合机、高清机顶盒自动化生产线、物流设备等多种产品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包装机械	378,136,020.27	299,330,243.47	20.84%	-11.75%	-13.11%	1.24%
铸造产品	195,877,608.51	197,314,426.36	-0.73%	11.14%	6.86%	4.03%
车用玻璃	247,989,378.96	158,634,505.14	36.03%	-12.92%	-19.58%	5.30%
自动化生产线	102,122,453.74	46,770,876.77	54.20%	0.00%	0.00%	0.0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5年3月31日,取得惠州三协100%的股权,自2015年4月1日起合并其报表,导致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和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取得惠州市三协精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自2015年4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李 健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证券代码:000821　公告编号:2016—15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吸收合并基本情况

京山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是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为了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整合资源,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将投资公司吸收合并,投资公司独立法人资格予以注销。

二、吸收合并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了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次吸收合并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规定,本次吸收合并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京山轻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6月20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万元

注册地址:京山经济开发区新阳大道

法定代表人:李健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企业资产管理与实业投资;企业管理、投资信息咨询服务。

四、本次吸收合并的具体安排

1、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吸收投资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和业务,合并完成后,投资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依法注销。

2、合并完成后,投资公司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直接纳入公司财务报表,投资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由公司继承。

3、合并各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4、合并各方将积极合作,及时完成所有资产的交付事宜,并办理资产移交 手续和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5、本次吸收合并后,投资公司的员工将由公司安置。

6、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事项后,合并各方将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并依法定程序办理投资公司的注销手续。

五、本次合并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吸收合并系对公司业务资源进行整合,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效率。本次合并前,投资公司财务报表100%并入公司合并报表,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整体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本次吸收合并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证券代码:000821　公告编号:2016—14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一、提供资金支持的具体内容如下:

1、提供资金支持的对象及金额:为了支持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在不影响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拟以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3亿元的资金支持额度(包括目前已提供的资金支持余额)。

2、提供资金支持的用途及使用方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的资金支持主要用于子公司的生产经营等临时资金周转,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资金支持情况,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子公司实际需求情况批准提供。上述拟提供的资金支持额度可循环使用,即提供资金支持后从总额度中扣除相应的额度,在归还后额度即行恢复。

3、提供资金支持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实行,由有需求的子公司按程序提出申请,公司将根据实际金额及时间给予支持。本事项自董事会提请终止,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时结束。

4、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5、资金占用费用:公司全资子公司不收取资金占用费,公司控股子公司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上浮10%收取资金占用费。

6、本次接受公司资金支持的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和解决其经营所需资金,能够充分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整体财务成本,对子公司和上市公司的经营发展均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各子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稳定,在资金和业务经营运作、风险控制等方面受公司监督,具有较好的偿债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款项的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是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客观需要。本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经本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京山轻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书面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一、对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作为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山轻机”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及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在进行仔细核查并问询管理层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2015年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没有发生除日常关联交易外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发生资金往来,也是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进行内部资金调动,亦属正常经营所需,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未产生影响。

2、公司能够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事项。本期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武耀安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和为公司参股公司武汉中泰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20000万元担保外,没有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本公司持股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事项。

二、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京山轻机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常年会计审计机构事宜,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5年及以前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了公司的年度审计任务,公司向其支付的审计费用合理,同意公司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对聘请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该所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且为公司提供了多年的财务审计服务,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控审计的需要,公司向其支付的审计费用合理,同意公司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需与部分关联方发生业务往来,亦是正常的经营行为。该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并且有利于公司降低采购成本,保证零部件的及时供应和产品质量,对关联方湖北京峻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也有利于公司铸造产品的销售。经对关联方生产经营情况的了解,企业具有一定的规模,具备履约能力。该关联交易以公允为原则,以市场价和有利上市公司价格执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对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八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对此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认为该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分配资金用途和使用符合公司发展情况和规划。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修订、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已形成了较为完整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的规范有序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七、关于2015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严格执行证券投资管理的规定,在提高资金利用效率的同时,努力降低风险,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较好的收益。

八、关于对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意见

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是公司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客观需要。本次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会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向子公司提供临时资金支持,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谭力文

独立董事:王永海

独立董事:李 斌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6—11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2日由董事会秘书以书面、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上午11时在湖北京山县经济技术开发区轻机工业园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主席徐永清先生主持,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须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和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地审核,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

①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②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5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③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2015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④我们保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京山轻机关于2015年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7、审议通过了《京山轻机关于2015年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9、审议了《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了《关于续聘2016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和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等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经营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合理,其程序合法有效,为进一步规范运作,公司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忠于职守、兢兢业业、开拓进取。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行为的发生。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细致地检查和审核了本公司的会计报表及财务资料,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公司2015年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是客观公正的,真是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没有发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所做的决议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公司与实际控股股东京山轻机控股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以评估价格为依据,定价公允,按程序办理,没有损害股东的行为。公司除为控股子公司武汉武耀安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了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和为武汉中泰和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融机构借款2亿元(实际担保96,458,594.15元)提供担保外,再没有为分、子公司、大股东和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和个人提供负债担保。

(五)监事会对201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意见

2015年,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为子公司资金周转和业务往来,参股公司是因业务往来形成。金额均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授权范围内。

(六)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821　证券简称:京山轻机　公告编号:2016—16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本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届次:本次是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合法性和完备性情况:本次会议审议事项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8日(星期三)14:30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6年5月17日15:00—2016年5月18日15:00

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6年5月18日9:30—11:30,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①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止2016年5月13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②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③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京山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内容

①听取《独立董事2015年度述职报告》

2、会议议案:

①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②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③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④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⑤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⑥关于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⑦关于续聘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⑧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⑨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⑩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3、披露情况

第1项、3-10项议案业经2016年4月22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2项议案业经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上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①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

②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③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④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

自2016年5月13日(股权登记日)次日至股东大会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登记地点:湖北省京山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京山轻机证券投资部

邮政编码:431899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投票代码:360821

2、投票简称:轻机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①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②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②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③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①在投票当日,“轻机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②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③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00.00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元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元
3	2015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3.00元
4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元
5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元
6	关于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续聘会计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元
8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00元
9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的议案	9.00元
10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0.00元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⑤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⑥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17日(现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湖北省京山经济开发区轻机工业园

2、邮政编码:431899

3、电话:0724—7210972

4、传真:0724—7210972

5、联系人:谢杏平、赵大波

(二